最新简单劳动合同书样本(精选8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简单劳动合同书样本篇一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 合同期

双	方同意按り	人下第	种方式确定	定本合同	期限:	
		: 从 日止		_月	_日起至	
	无固定期 件出现时止		年	月	日起至法定终	针
至_		定工作任务 工作任务完	区成时止。		起 £务完成的标志	
(]	二)试用期	月				
双	方同意按り	人下第	种方式	确定试用	期(试用期包含)	在

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年月日起至年 月日止。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其不得超过六个月。)
(一) 乙方生产(管理)工种(岗位或部门)
(二) 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 生产(工作)任务。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
1、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小时,每周工作天, 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有岗位实行以为周期,总工时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

(三)甲方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法定休假日、年休假、婚假、

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 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

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丧假、探亲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并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工资。

- (一) 乙方工资分配形式、标准:
- 1、甲方按照政府有关企业职工工资,特别是不得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制定本企业工资制度,确定乙方工资形式和工资标准。
- 2、乙方试用期工资_____元/月;试用期满乙方起点工资 定为_____元/月。甲方可按企业工资制度调整乙方工资。
- (二)甲方每月如期发放货币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 应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工资。
- (三)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平时和休息日加班无法安排补休的,按不低于国家(含省、市)规定的标准发给加班工资。 其中:
- 2、休息日加班,支付200%的加班工资;
- 3、法定休假日加班支付300%加班工资。但乙方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其工作时间应以一定周期综合计算,属加班时间部分,应按加班工资计发。
- (四)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停产,在一个工资支付周期内的,甲方应按本条第(一)项标准支付工资;超过一个工资支付周期的,甲方按不低于本市规定的失业救济标准发给乙方生活费。
- (五)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以及 依法享受年休假、探亲假、婚假、丧假、计划生育假、女职 工劳动保护假期间,甲方按不低于本合同确定的乙方的工资 标准支付工资。

- (六)如甲方克扣或无故拖欠乙方工资,拒不支付乙方加班工资,低于本市最低标准支付乙方工资的,均应予补发,并应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和赔偿金。
- (一)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依法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险待遇。
-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乙方医疗期和享受医疗待遇,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
-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工伤保险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 (一)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和标准,包括有关女职工、未成年工(16周岁至未满18周岁的职工)的劳动保护规定和《广东省劳动安全卫生条例》,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 (二)甲方按国家先培训后上岗的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以及其他的业务技术培训。 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其岗位有关的安全卫生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三)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和有关规定,发给乙方 必的劳动保护用品,按劳动保护规定定期免费安排乙方及进 行体检。
-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 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 控告。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职工守则》等各项管理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

惩。

- (一)本合同固定期限届满即自然失效,双方必须终止执行。 如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合同。
- (二)如甲方因生产经营情况变化,调整生产任务,或者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经合同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并由双方签字(盖章)如甲方订立劳动合同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即告终止:
- 1、乙方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
- 2、乙方被批准自费出国留学或出境定居的;
- 3、甲方被依法撤销、解散、歇业、关闭,宣告破产;
- 4、本劳动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事件)已经出现。
 - (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
 -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 1、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 3、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乙方的行为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规定被追究刑事责任的;
- 5、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胜任工作

的;

6、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届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 也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工作的。

如属完全丧失劳动能力达到残废标准一至四级的,应同时按规定办理退休或退职手续。停工医疗期计算,按甲方制定的不低于《广州市劳动局转发劳动部》的标准执行。

- 8、其他符合国家、省、市规定的可以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
 -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随时解除劳动合同:
- 1、在试用期内;
- 3、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
- 4、甲方不按规定为乙方办理缴纳退休养老保险等社会劳动保险金的;
- 5、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6、甲方故意不履行劳动合同,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其他合法权益的。

如乙方依据上款第2项至第6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均可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 (七)乙方非依据本合同规定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但不免除乙方应依约承担的责任。
 - (八) 有下列情形之一, 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或医疗期虽满

但仍住院治疗的;

- 3、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的女职工在孕期、产假期、哺乳期内的;
- 4、乙方经批准享受法定假期,在规定期限内的;
- 5、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不得解除劳动合同的。
- (九)除试用期内或职工被违纪辞退、除名、开除及本合同 另有其他特别规定等情况外,甲乙双方解除本合同,必须提 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提前时间不足者,按相距的实际天 数,以乙方当月工资收入的日平均数额计算补偿给对方。
- (十)甲方应按规定为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的职工办理填发《职工劳动手册》、转移档案等有关手续,为乙方办理待业登记、领取失业救济金提供方便。
- (十一)甲方租赁、出售给乙方居住的房屋,双方应签订住房合同。甲乙双方因各种原因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时,有关住房问题按住房合同规定办理。
- (十二)若本合同终止或解除,乙方应将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交给乙方无偿使用、保管的物品、工具、技术资料等,如数交还给甲方,如有遗失应予赔偿。
- (十三) 乙方符合国家规定的退休(含提前退休)条件,甲方应按规定为其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本市有关规定管理。
- (十四)甲方在合同期内解除劳动合同按《广州市劳动局转发劳动部〈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规定发给乙方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属试用期内或因乙方被作违纪辞退、除名、开除导致劳动合同解除的,甲方不发给补偿金。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简单劳动合同书样本篇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

甲方(单位名称): 住所地:

1万(平区有例),江川地。
法定代表人:
乙方(姓名):
住所地:
文书送达地址:
1、本合同为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限从年 月日起至年月_日止。
2、试用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3、熟练期(培训期、见习期)从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
乙方安排在
工作。

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乙方所处的部门、工作任务、工作地等,乙方应接受调整。

乙方须根据甲方规定的岗位工作职责和要求,按时、按质、 按量完成本职工作。

1、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业绩确定工资报酬,在本

单位内参照适用同工同酬待遇。。

- 2、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月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
- 3、甲方按月以现金形式发放工资,不得无故拖欠。
- 4、甲方在年终时根据乙方的当年实际业绩、效率、效益、损失、工作态度等因素考核结算乙方的奖金。
- 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月缴纳社会保险费。 乙方缴纳部分,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为扣缴。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乙方必须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 (1)在试用期内的;
-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3) 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 4、因其它法律规定解除劳动合同,须提前三十天书面通知对方。
- 5、一方解除劳动合同,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说明理由,并向对方书面送达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

如因乙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导致甲方发生经济损失,则乙方必须尽责处理善后事宜,挽回相应经济损失。甲方可以根据损失的大小及乙方的态度进行相应的处罚。

在本条事项未完全处理完毕之前,乙方不得擅自单方终止与 甲方的劳动关系。原劳动合同期届满的,则相应顺延到本条 事项处理完毕。

- 1、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获悉的商业秘密,包括客户信息、 相关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为自己或者他人进行使用,此保密 期间不限于劳动合同期限。
- 2、乙方自双方劳动关系以任何形式结束之后,在两年内不得与甲方形成竞争关系,此条包括乙方本人或者帮助他人从事与甲方有竞争性的工作。
- 3、如乙方违反此条规定,则须向甲方赔偿万元违约金。

本合同如因一方当事人严重违背本合同约定条款而导致本劳动合同解除的,则须向对方承担违约金十万元。

- 1、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由于经常接触甲方公章等印鉴,所有涉及乙方与甲方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包括合同、证明、欠条等,均需由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才具有法律效力,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一律无效,对此乙方完全同意并遵守,此条效力涉及本合同生效之前及之后。
- 2、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员工守则为本合同附件,与本

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通知:如本合同本送达地址发生变动,乙方须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一旦按此地址送达,即视为履行了通知义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具法律效力。合同文本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报劳动管理机关备案一份。本合同甲方加盖骑缝章。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合同订立日期:

年月日

简单劳动合同书样本篇三

乙方(企业):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协商一致、诚实守信的原则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半本协议所列条款。

期限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塔吊司机

1、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服从分配;严格遵

守职业道德,热爱并安心本职工作,有较强的敬业精神(做到优质服务,安全服务)。

-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质按量完成本岗位要求的工作任务以及临时指派的生产任务(做到不迟到,不早退,随叫随到)。
- 3、认真钻研业务、技术,熟练掌握本岗位工作内容及要求; 业务能力和实际操作技能,能够达到相应岗位的等级水平 (做到检查、保养好机械并按要求填写记录)。
- 1、甲方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实际情况,试用期间按公司有关规定给乙方购买工伤险并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 2、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岗位操作规程和公司的有关安全生产制度及其他管理制度。
- 1、甲方对乙方实行承包塔机岗位工资办法,每台塔机工作十小时操作工按每月6000元发放。
- 2、甲方委托项目部解决食宿或按600元月伙食补助。每月 日以现金形式向乙方支付上月薪酬。
- 1、本协议期满的;
- 2、双方应解除本协议书协商一致的;
- 3、严重违反工作(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 1、依据本协议第二项四做到发放整月工资,每月根据项目部反映情况一项做不到按1000元赔偿。
- 2、依据本协议内容不得单方违约,违约者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元。

- 3、合同期内乙方必须服从甲方按排、调遣等工作并遵守公司制度。
- 4、合同中未约定的内容以公司的制度为准。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协商解决,解决 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审定。

甲方:乙方:	
身份证号:	
电话:	
	_日
简单劳动合同书样本篇四	
乙方:	
以公司(总部设于 表通过友好协商于 年	

2.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双方间全部遗留问题,包括财务问题处理完毕之日止。

1. 甲方负责实施本工程, 乙方公司负责为本工程提供劳务。

- 1. 乙方公司应按本合同附件一"提供劳务明细表"和附件二中商定的工程、人数、技术条件、派遣日期和工作期限,为本工程派出其授权代表、各类技术人员、工人、管理和服务人员(以下简称"人员")。
- 2. 附件一和二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内容在本合同签字生

效后一般不得变更。在特殊情况下雇主要求变更时,经乙方 公司同意应按下述规定办理:

- (1)人员离境之前如需变更时,甲方应将变更内容提前一个月 书面通知乙方,如甲方变更计划未能及时通知乙方公司,而 乙方公司已按计划集中人员和订购机票,甲方应负担因此造 成的损失。
- (2)人员工作期限期满之前,如需终止雇佣,甲方应在终止雇佣之日前 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 (3)人员工作期限如需延长,甲方应在期满之前____ 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 3. 乙方授权代表负责组织人员在工地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中国公司的义务,并负责管理人员的内部事务。
- 1. 乙方应按中国政府的有关规定办理人员出入中国国境的一切必要手续,并承担其费用。
- 2. 甲方应按项目所在国政府的有关规定办理人员出入项目所在国及居留、工作许可证、机动车驾驶执照等必要手续,并承担费用。

甲方为人员办理上述手续,应向乙方具体明确提出由乙方提供的全部必要的证件,如因甲方的要求不明确而引起证件不足致使人员不能入境或无法获得居留和工作许可证,则乙方不负责任。

3. 如果甲方未能为人员获得在项目所在国的居留、工作许可证和机动车驾驶执照等,而使人员无法进行工作,应付给人员在此期间的合同工资。如人员因此被迫返国时,甲方应负担人员的回程旅费,并支付每人____个月合同工资的赔偿费。

乙方公司没有按甲方要求提供全部必要的证件,从而使甲方 无法为人员办理在项目所在国的居留和工作许可证等使人员 无法工作或被迫返回中国,人员工资、回程旅费等由乙方公 司负担。

- 4. 乙方公司应按本合同附件一和二将人员的姓名、出生地和 日期、职称、护照号码、发照日期和单位、出发日期通知甲 方或甲方在项目所在国的授权代表。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公司 的通知后即向项目所在国政府办理申请入境的必要手续,并 通知乙方公司。同时甲方应通过项目所在国有关机构通知该 国驻华使馆,以便办理入境签证。
- 1. 符合双方在附件一商定的技术条件;
- 2. 遵守项目所在国的法律和法令,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 3. 尊重甲方人员的技术指导;
- 4. 不参与项目所在国的任何政治活动;
- 5. 遵守工地和驻地的纪律和规章制度:
- 6. 与甲方为实施本工程而雇佣的其他国籍的人员合作共事。
- 1. 对人员给予正确的技术指导;
- 2. 尊重人员的人格、风俗和习惯;
- 3. 不干涉人员在非工作时间的活动自由;
- 4. 保障人员的安全;
- 5. 对人员的解雇和更换,应由双方的工地的授权代表商定。
- 1. 人员每周工作5天,每天工作白班8小时,夜班7小时,每天

工作时间安排可由甲方与乙方公司授权代表在工地商定。 2. 凡由于待料、停电、气候恶劣等非人员的责任而造成的停工,应计为工作时间,合同工资照付。

- 3. 驻地至工地的单程所用时间,不应超过20分钟,超过的时间应计入工作时间。
- 4. 人员自中国到达工地后和本合同期满自工地回中国前,应分别享有____ 日有薪休息。
- 1. 人员的月工资(包括伙食费)在本合同有效内按以下标准支付(美元):
- (1)半熟炼工,帮厨,服务人员
- (2) 熟练技工, 厨师
- (3) 工长
- (4) 技术员,护士,翻译,会计员
- (5)驻地经理
- (6) 工程师, 医师, 会计师
- (7)高级工程师
- (8)授权代表
- (9) 副授权代表
- 2. 如本合同期超过1年,自第2年始,每月工资递增 %。
- 1. 根据工程的需要,甲方要求人员在夜间工作或加班,应商

得乙方授权代表同意,每月加班工作小时原则上不得超过 小时。
2. 夜间时间系指从当日晚上9时至次日晨5时。人员夜间工作(指正常夜班工作)甲方应按合同工资150%支付工资;人员夜间加班,甲方应按合同工资200%支付加班费。
3. 小时工资按下式计算:
1. 人员工资支付应自人员离开中国之日起至回到中国之日止。平均日工资为月合同工资的1/25。
2. 乙方公司在工地的授权代表应按甲方提供的表格填写工作时间和加班时间,编制工资单,在每月工资结算日即日后天内即日前提交甲方在工地的授权代表审核批准。
3. 工资单审批后,甲方应在每月工资结算日即目后一天内将工资和加班费以美元支付给乙方。其中:%电汇至银行营业部乙方公司帐号;%支付给乙方公司工地授权代表。若甲方延迟付款应按延迟天数,每天按欠付款总额的%,以美元向乙方支付利息。
付款自汇款银行把所需汇款的电传发至中国银行之日(起息日)起。
乙方负责为人员交纳中国政府所征收的一切税金;甲方负责为人员交纳项目所在国政府所征收的一切税金。
1. 按项目所在国政府的规定,每周的休息日为星期。
2. 人员应享受项目所在国政府颁布的法定节、假日和中国春节2天,国庆节1天的休假,共天。

3. 人员每工作期满1年,享受为期
实际工作月数× (x/12)=休假天数
4. 人员在项目所在国的节、假日和中国上述节假日以及年度休假期间,应享受全部合同工资。
5. 因工作需要并应甲方要求,人员可不回国休假而留在工地继续工作。但需经双方代表协商同意。在此种情况下,人员年度休假工资及其从工地到间的往返旅费甲方支付,同时支付人员在年度休假期间的实际工作天数的合同工资和加班费。
1. 甲方在每批人员抵达岗位后,即应向乙方授权代表以当地货币支付每人相当于美元的预付工资。
2. 乙方对上述预付工资从人员抵达工地后第个月还清,每月偿还分之一。
1. 甲方应向人员每人支付
2. 上述动员费应在每批人员抵达工地后由甲方随同人员的机票费以美元一并电汇至中国银行乙方帐号。
1. 乙方为人员自其离开中国之日起至返抵中国之日止在中国投保人身意外险,保险费由雇主承担。甲方应随同人员的月合同工资以美元一并向中国公司支付每人每月美元保险费。
2. 人员在中国投保人身意外险后,如经甲方要求,乙方可向甲方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以避免甲方为人员在项目所在国重复投保。

第十五条 医疗和病假

1. 甲方应为人员在整个合同期间因病或因工伤提供免费医疗、 药品和住院治疗。所需中药乙方可代购,但药费、包装费和 运费由甲方承担。

简单劳动合同书样本篇五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等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合同的类型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的类型为:。期限为:。
使用提示:
当事人可从下列类型中任选一种:
(一)有固定期限合同。期限 年,自年月日 至年月日。
(二)无固定期限合同。自年月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合同。具体为:。
法规示要:
1、《劳动合同法》第十一条规定,劳动合同分为固定期限劳

- 1、《劳动合同法》第十二条规定:劳动合同分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 2、《劳动合同法》第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劳动者

提出或者同意续订、订立劳动合同的,除劳动者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一)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的;(二)用人单位初次实行劳动合同制度或者国有企业改制重新订立劳动合同时,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十年的;(三)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且劳动者没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续订劳动合同的。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满一年不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视为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已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二、试用期

第二条 本合同的试用期自_____年_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_ 月 日。

使用提示:

当事人双方首次签订劳动合同时,在合同期限内可以约定试 用期。试用期约定属于选择性约定。

法规示要:

- 1、《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规定: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期限不满三个月的,不得约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为劳动合同期限。
- 2、《劳动合同法》第二十条规定: 劳动者在试用期的工资不

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3、《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在试用期中,除劳动者 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外, 用人单位不得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在试用期解除劳动合 同的,应当向劳动者说明理由。

使用提示:

如文化知识、身体状况、劳动技能等。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劳动者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乙方的工作内容为: 。

第五条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乙方所在岗位执行____工时制,具体为:___。

使用提示:

- 1、现行法定工时制度分为:标准工时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不定时工作制。当事人应明确选择其中之一。
- 2、执行标准工时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

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不定时工作制的,应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
第七条 甲方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休息休假的规定,具体安排为:。
甲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加班的规定,确实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应当与乙方协商确定加班事宜。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保证劳动者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2、《劳动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五、劳动报酬
第八条 本合同的工资计发形式为:。
使用提示:
企业工资计发一般有计时或计件两种形式, 当事人可从下列 方式中任选一种:
(一) 计时形式。乙方的月工资为: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元)。
(二)计件形式。乙方的劳动定额为:, 计件单价为:。
使用提示:

劳动定额应当是本单位大多数从事此类岗位的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能够完成的。

法规示要:

- 1、《劳动法》第四十八条规定: 国家实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用人单位支付劳动者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 2、根据《上海市企业职工最低工资规定》第五条的规定,下列项目不作为最低工资的组成部分,单位应按规定另行支付:一、个人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二、延长法定工作时间的工资;三、中班、夜班、高温、低温、井下、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环境、条件下的津贴;四、伙食补贴(饭贴)、上下班交通费补贴、住房补贴。

第九条 甲方每月 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

使用提示:

甲方要建立健全工资管理制度,使用规范的工资单及签收形式,作好各项必要的台帐记录。

法规示要:

- 1、《劳动法》第五十条规定:工资应当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给劳动者本人。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劳动者的工资。
- 2、《劳动合同法》第三十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约定和国家规定,向劳动者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

第十条 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的工资调整按照甲方的工资分配制度确定。

法规示要:

- 1、《劳动法》第四十六条规定:工资分配应当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工资水平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提高。
- 2、《劳动法》第四十七条规定:用人单位根据本单位的生产 经营特点和经济效益,依法自主确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方式 和工资水平。

第十一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相应工资报酬。

法规示要:

- 1、《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标准支付高于劳动者正常工作时间工资的工资报酬:
- (一)安排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 一百五十的工资报酬;
- (三)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三百的工资报酬。
- 2、《劳动法》第五十一条规定:劳动者在法定休假日和婚丧假期间以及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用人单位应当依法支付工资。
- 3、《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严格执行 劳动定额标准,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劳动者加班。用人单 位安排加班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劳动者支付加班费。

六、社会保险

第十二条甲方应按国家和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参

加社会保险。

使用提示:

本市社会保险包括城镇职工社会保险、小城镇保险、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等类型,乙方有权了解甲方参加社会保险的情况。

第十三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等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工伤保险待遇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法规示要:

- 1、《劳动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用人单位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劳动者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 2、《劳动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用人单位必须为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应当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 3、《劳动法》第五十五条规定:从事特种作业的劳动者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4、《劳动法》第五十六条规定:劳动者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劳动者对用人单位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 5、《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二条规定:劳动者拒绝用人单位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的,不视为违反劳动合同。劳动者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劳动条件,有权对用人单位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第十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以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向乙方发放劳防用品和防暑降温用品。

第十七条甲方应根据自身特点有计划地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 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 和培训,提高乙方思想觉悟、职业道德水准和职业技能。

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八、劳动合同的履行和变更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按照约定向乙方提供适当的工作场所、劳动条件和工作岗位,并按时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乙方应当认真履行自己的劳动职责,并亲自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

法规示要:

- 1、《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九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 2、《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用人单位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劳动合同

的履行。

3、《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四条规定:用人单位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原劳动合同继续有效,劳动合同由承继其权利和义务的用人单位继续履行。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使用提示:

- 1、劳动合同的变更是指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后,在合同尚未履行或者尚未履行完毕之前,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劳动合同的内容作部分修改、补充或者删除的法律行为。
- 2、变更劳动合同的内容,应当经当事人协商一致,但法律有特别规定的,按照法律规定执行。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

第二十条经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一条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乙方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二条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 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 (二) 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 (三) 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 (四) 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 损害乙方权益的;
- (五)因《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致使本 合同无效的;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的其他情形。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本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规定:下列劳动合同无效或者部分无效:(一)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二)用人单位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劳动者权利的;(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

对劳动合同的无效或者部分无效有争议的,由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或者人民法院确认。

-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二)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五)因《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情形 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 (六)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使用提示:

甲方应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应将各项规章制度告知乙方或者进行公示。

第二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 (二)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 能胜任工作的;
- (三)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方协商,未能就变更本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五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第二十四 条的约定解除本合同:

- (二)在甲方工作期间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 (三)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四)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 (五)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使用提示:

当事人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

十、劳动合同的终止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 (一)本合同期满的;
- (二) 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 (三) 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 (四)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 (五)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满,有第二十五条约定情形之一的,本合同应当续延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但是,第二十五条第二项约定乙方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后终止本合同的情形,按照国家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十一、经济补偿

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一) 乙方依照第二十二条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 (二)甲方依照第二十条约定向乙方提出解除本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的;
- (三)甲方依照第二十四条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 (五)依照第二十六条第四项、第五项约定终止本合同的;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九条 经济补偿按乙方在甲方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乙方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如乙方月工资高于本市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标准按本市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数额支付,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年限最高不超过十二年。

本条所称月工资是指乙方在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五十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劳动者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劳动者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用人单位依照本 法有关规定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 时支付。

用人单位对已经解除或者终止的劳动合同的文本,至少保存二年备查。

十二、补充条款和特别约定

第三十条	乙方为甲方的	」服务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月_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用人单位为劳动者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可以与该劳动者订立协议,约定服务期。

第三十一条	乙方的竞业	上限制期限自_	年	月	_日
至年	月日	。竟业限制的	范围为:	o	在竞业
限制期间甲	方给予乙方	一定经济补偿	,具体标	示准为:_	 ,
支付方式为	• 0				

法规示要:

法规示要:

- 1、《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三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可以在劳动合同中约定保守用人单位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对负有保密义务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可以在劳动合同或者保密协议中与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条款,并约定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在竞业限制期限内按月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劳动者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
- 2、《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四条规定: 竞业限制的人员限于用人单位的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员和其他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由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 竞业限制的约定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 前款规定的人员到与本单位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有竞争关系的其他用人单位,或者自己开业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竞业限制期限,不得超过二年。

十三、违反合同的责任

第三十二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终止本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三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合同或由于乙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合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四条 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承担违约金为:____。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劳动者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不得超过用人单位提供的培训费用。用人单位要求劳动者支付的违约金不得超过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服务期的,不影响按照正常的工资调整机制提高劳动者在服务期期间的劳动报酬。

第三十五条 乙方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承担违约金为:____。

使用提示:

第三十四条、三十五条仅适用当事人有服务期、竞业限制约定的情形。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除本法第二十二条和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外,用人单位不得与劳动者约定由劳动者 承担违约金。 十四、其他

第三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者有关劳动标准的内容与今后国家、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 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__年__月__日 __年__月__日

简单劳动合同书样本篇六

- 、1、《劳动合同法》第十条规定: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
- 2、《劳动合同法》第三条规定:订立劳动合同,应当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订立的劳动合同具有约束力,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应当履行劳动合同约定的义务。
- 3、《劳动合同法》第六条规定:工会应当帮助、指导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依法订立和履行劳动合同,并与用人单位建立集体协商机制,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 4、《劳动合同法》第八条规定: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时,应 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 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 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 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5、《劳动合同法》第十六条规定:劳动合同由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并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劳动合同文本上签字或者盖章生效。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

6、《劳动合同法》第十七条规定:劳动合同应当具备以下条款:(一)用人单位的名称、住所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二)劳动者的姓名、住址和居民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三)劳动合同期限;(四)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五)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六)劳动报酬;(七)社会保险;(八)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九)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纳入劳动合同的其他事项。劳动合同除前款规定的必备条款外,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可以约定试用期、培训、保守秘密、补充保险和福利待遇等其他事项。

7、《劳动合同法》第五十八条规定:劳务派遣单位与被派遣 劳动者订立的劳动合同,除应当载明本法第十七条规定的事 项外,还应当载明被派遣劳动者的用工单位以及派遣期限、 工作岗位等情况。

劳动合同基本格式、内容(以下所列的合同形式、条款及其编排,仅供参考)

甲方名称 乙方姓名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住所住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简单劳动合同书样本篇七

甲方:
乙方:
性别: 生日:年月日
户籍所在地: 现在住址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劳动政策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劳动合同。
一、合同期限
的劳动合同期限,同时也是甲方对乙方实行的用工合同期限。
日起至
二、生产、工作任务
第三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
工作。乙方按照甲方规章制度及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质量、数量标准。
第四条 根据甲方不断地生产及市场业务拓展等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可随时调换乙
方的工种和岗位和薪资。
三、劳动纪律

第五条 甲方应根据《劳动法》和有关规定,制定本公司各项具体规章制度。

第六条 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财产,遵守职业道德;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教育。

第七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经济处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八条 甲方应根据国家的有关生产安全、劳动保护、卫生保健等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措施等。具体内容如下:

- (一) 提供必要的劳动场所和设备。
- (二) 发放规定的劳动保护用品。
- (三) 对女职工和特殊职工按规定实行特殊劳动保护。

五、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国庆、元旦、春节)期间,甲方应按规定安排乙方休假或调休。

六、劳动报酬

第十条 乙方应认真学习业务知识,积极工作,努力完成甲方分配的生产、工作任务。

第十一条 甲方支付乙方劳动报酬包括下列内容:

(一) 基本工资 元/月。

- (二) 职务工资 元/月。
- (三) 午餐补贴 元/月。
- (四) 交通费补贴 元/月。
- (五) 全勤奖 元/月。
- (六) 社保 元/月。
- (七) 提成或奖金(按甲方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甲方不得无故克扣、拖欠乙方工资,否则甲方除支付乙方应得的工资外,并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10%的经济补偿金。

七、职业培训

第十二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培训,培训费由甲方单方或协商共同承担。

第十三条 乙方从事普通和技术工种的,上岗前均须经过教育和培训,从事特种行业作业

的,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生产特种行业资格后持证上岗。

第十四条 在本合同期限内,若甲方出资培训,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经甲方同意,乙方应当按照未满合同的服务年限,在离开前一次性向甲方付清补偿培训费。

八、处罚与奖励

第十五条 乙方在劳动工作过程中,提出对甲方发展有利的合理化建议,甲方可视情给予乙

方口头表扬或经济奖励。

第十六条 乙方若在工作中一贯表现积极、屡创佳绩,甲方应给予乙方一定奖励。

第十七条 甲方可以随时口头或书面提出对乙方工作失误的处罚决定。

第十八条 乙方在工作中若出现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严重 失职、营私舞弊、泄露公司信息机密和技术机密资料给甲方 造成了利益损害,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罚款或解除合同的各 种处罚,并由乙方承担对甲方利益造成的全部损失。

九、社会保险和福利

第十九条 甲、乙方协商社保由员工自己办理,甲方每月将社保金直接发放给乙方:

第二十条 甲方应当创造条件,改善集体福利,提高乙方的福利待遇。

十、合同的终止和解除

第二十一条 双方订立的劳动用工合同期限届满,本合同将自动解除、终止。

第二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 严重违反了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
- (二) 严重失职, 营私舞弊, 对甲方利益造成了重大损害。
- (三) 泄露甲方信息机密和技术机密资料,造成了甲方重大损失。

- (四) 因自身原因被劳动教育以及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五) 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
- (六) 患病或因非工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 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

第二十三条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 甲方不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 (二) 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工作。
- (三)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或劳动届满,或依法终止时,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四条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解除合同,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其它相关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二十五条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或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甲方应提前三十日通知乙方后,方可解除本合同。

十一、违约责任及赔偿

第二十六条 甲乙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须承担劳动合同终止的过错责任。

第二十七条 乙方如违反国家法律规定或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辞退或开除乙方,甲方不承担任何补偿。乙方因上列行为给甲方或他人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八条如合同期未满乙方提出离职的,按甲方离职规定,须提前3个月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将工作交接至甲方满

意后方可离开,否则应支付给甲方一个月基本工资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他方面的损失。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二、保守商业秘密及职业道德

第二十九条下列各项甲方的咨询或文书属于甲方的商业机密,乙方不得私自保留、影印或提供他人,并执行甲方的安全保密制度,否则按相关规定支付甲方赔偿费用,构成犯罪的追究其刑事责任。商业机密:甲方行销、策略、计划、财务报表、人事档案、薪资及聘雇记录、会计资料、库存管理、客户名单、电脑程序及资料库、员工培训资料及公司规章、手册等,以上商业秘密不论以书面、图标或电脑磁盘等形式均属之。

第三十条对于负责或经理、主管(主办)以上业务的岗位人员, 在劳动合同终止前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一个月内,甲方有权调 整其工作岗位。

十三、知识产权归属

第三十一条 乙方在劳动合同期间,因工作任务需要和利用工作条件所创造的知识产权由甲方享有,但甲方应给予乙方奖励。

十四、其他

第三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甲方代表人:

简单劳动合同书样本篇八

近日,记者从本市多家中基层人民法院了解到:劳动争议案件已经成为上升幅度最大的民事案件之一。法院在审理劳动争议案件中发现,一些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劳动者,因为没有与被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是签订的劳动合同条款对自己不利,而在发生劳动争议案件之后,处于被动地位。记者在对审理过多起劳动争议案件的大兴区人民法院蔡继征法官的采访中,蔡法官根据自己多年审理劳动争议案件的经验,提出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时的六大注意事项。

未签合同先知法

蔡法官说,劳动合同是约束劳动者和用人单位行为以及处理 今后纠纷的重要法律依据,劳动合同的每个环节,都需要劳 动者有一定的法律常识,所以劳动者在签订劳动合同之前最 好先了解一下都有哪些法律可以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据 蔡法官介绍,我国有关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的法律、法规很 多,其中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劳动部关于贯彻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若干问题的意见》规定最为全面, 是规定劳动关系的主要法律。此外,有关劳动合同的法规主 要有《劳动部关于实行劳动合同制度若干问题的通知》、 《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违反劳动法有 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等。

合同形式、内容要合法

一份具有法律效力的劳动合同,首先签订合同的程序应符合 法律规定,并且应当用书面的形式予以确认,合同至少应一 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求职者应妥善保管自己的劳动合同。 在劳动合同的内容上,求职者一定要先确认自己签订的劳动 合同是否具备产生法律约束力的条件,包括:用人单位应是 依法成立的劳动组织,能够依法支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费、提供劳动保护条件,并能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等。

合同细节仔细审查

劳动合同主要应包含下列内容: 1. 劳动合同期限; 2. 工作内容; 3.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4. 劳动报酬; 5. 劳动纪律; 6. 劳动合同终止的条件; 7. 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要仔细阅读关于相关岗位的工作说明书、岗位责任制、劳动纪律、工资支付规定、绩效考核制度、劳动合同管理细则和有关规章制度,做到心中有数。

遇事不明勤咨询

劳动合同的签订,涉及诸多法律方面的专业知识,劳动者由 于自身条件的限制,会有许多不明之处,这时候向有关部门、 有关人士虚心求教显得十分必要。

陷阱合同要警惕

部分用人单位为了实现自己利益的最大化,千方百计在劳动合同中设立种种陷阱,侵害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主要包括:在合同中设立押金条款;采用格式合同,不与劳动者协商;在合同中规定逃避责任的条款,对于劳动者工作中的伤亡不负责任;准备了至少两份合同,一份是假合同,内容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签订,以对外应付有关部门的检查,但真正执行的是另一份合同等等。

发生争议办法多